



北京商报社副总编辑刘佳主持



2020年度北京金融业十大品牌金融创新榜样案例出炉



指导单位 / 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主办单位 / 北京品牌协会 北京商报社

德勤中国副主席吴卫军：

把握银行的变与不变



银行业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银行家既需要创新求变，应对市场竞争、客户需求和风险的变化，又需要坚守银行的核心价值与文化，实现基业长青。

谈及银行管理的变与不变，变主要是三个方面，金融科技挑战、新型全球金融架构、后疫情时代的变革管理，银行管理的不变是始终以客户为中心，坚持稳健的会计文化，人才培养。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情况下，我们有必要研究一下银行业变动的驱动力量。

第一个毫无疑问是科技，金融科技是技术驱动的金融创新，旨在运用现代科技成果改造或创新金融产品、经营模式、业务流程等，推动金融发展提质增效，金融与科技“融合”，科技“赋能”金融，金融科技就是金融的未来。

第二个趋势是去全球化。

第三个趋势是新冠疫情，不亚于1933年金融危机、二战、2008/2009年金融危机的影响，但世界经济的中心必然是由西方向东方转移。

第四个是人口老龄化，这点是非常有挑战的，我们要对自己的老龄化做一个准备，社会对于老龄化也要做一个准备。

第五个趋势是低利率/负利率，负利率比高利率还要危险很多，负利率会使穷人越穷，富人越富，这对我们来说挑战还是比较大的。

第六个趋势是监管，有关资本充足率、流动性等会有更为严格的监管要求。

新冠疫情也对银行经营带来了一些挑战，一、新冠疫情引致的经济衰退和资产损失将降低银行资产负债表的风险承受能力；二、新冠疫情不会改变监管政策举措的既有方向；三、去全球化使银行的资产负债表与国内GDP更加相关，离岸金融活动可能会减少；四、数字化转型赋能业务转型与劳动力转型，提升效率效果的压力更大；五、全新业务场景下的平台与生态圈建设，数字货币的到来，银行面临去中介化的压力。

我国拥有良好的经济基本面和广阔的市场空间，传统服务产业正在掀起数字化变革，传统消费和服务模式改变，数字化服务空间明显拓宽。2019年，数字经济对GDP贡献率超过1/3，全国数字经济增加值规模达35.8万亿元，已稳居世界第二位。

科技赋能金融普惠，是未来方向。数字经济以信息技术为核心，代表了创新力和潜力，以及多元、竞争和创新的市场。

数字经济中数据成为新的生产要素，数据价值对金融机构十分重要，利用金融科技力量做普惠金融，提高金融服务可得性，符合传统金融服务转型潮流，也是降低成本、防范风险、发展规模经济的手段。

北京师范大学一带一路学院教授万■：

三个“药方”应对金融科技变局



我们或已站在了一个历史的岔路口，到底应该往哪里走，这是一个问题。

当前我们正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从宏观来讲全球治理面临着新困境，世界发生了三个非常重要的变化，即全球化、金融化、数字化。回望每一次所谓的工业革命、技术革命之后，社会结构也随之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每一次技术革命之后大家都会探索如何产生新的公平制度、如何在打破原有均衡的基础上，得到一个新的治理方式，来实现治理目标。这实际上是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一个真正含义。

既然遇到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如何应对？面对这样一个历史战略定位，中国已开始新时代全面开放的一些重点任务与主要抓手的布局，中国提出的“一带一路”倡议在全球治理中发挥了三大积极作用。一是符合历史潮流，为沿线国家提出了灵活的合作空间；二是聚焦发展问题，为各国经济提供新动力；三是营造和谐氛围，为地区稳定提供“压舱石”和“安全绳”。中国对于全球治理的困局，还提出“新型全球化”概念作为药方，即开放的全球化、包容的全球化、普惠的全球化、共享的全球化。

今年以来全球疫情对全球经济造成了非常重大的影响，又给市场各方带来了新的困扰。其中，金融科技在今年势头迅猛，亦遭受了很大的困境。

一方面，当前线上经济已经变得必不可少，因为疫情的原因，过去认为短期不会成熟的金融服务、线上教育、线上医疗等“一夕之间”变得非常成熟；另一方面，监管今年下了很大的力气给自身定位，金融科技的监管是否有过头、是否有缺口也被市场各方热议。在当前面临的社会、政治、经济冲突加剧的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背景下，技术革命本身就是一个促成变局的非常重要的动因。过去对于一件事物的认识相对不够，组织架构没有完全跟上社会形态，在变局之下，也加速了我们思想的动能，越来越认识到必须要更快地来认识市场、监管到底应该怎么做。这对于任何的金融科技企业来讲都不是一件坏事，可能会是一件好事。

遇到百年未有之大变局，金融科技企业目前要做的三件事就是：

第一，保持初心。很多科技金融企业是本着普惠的心去做的。金融科技确实起到了降低门槛、普惠更多人的目的。

第二，拥抱监管。监管实际上对于市场有梳理秩序，使得它变得越来越健康、越来越有动能的作用。拥抱监管，而不是“抗拒监管”，可能是未来金融科技走得更好的基础。

第三，找准定位。金融科技公司过去一段时间的发展中，因为市场比较新，可能对自己定位找准其实也是比较困难的，需要磨合。要做到保持战略定力，办好自己的事情。

北京市网络法学研究会副秘书长车宁：

反垄断正逐渐走向私法领域



当前，数字平台经济持续跃入公众视野，但也具有浓厚的垄断特色。虽然数字经济平台早期实现了创新，但后来却越来越凭借自身在流量、场景、业务、算法、技术等各方面的优势，对中小微企业尤其是有着创新精神的创业企业发展造成了阻碍。不得不说，当前的数字经济发展中，已经造成了赢家通吃局面，贫富差距正在进一步分化。

从垄断特点来看，一是商业模式的传导性，数字平台经济本质上是由整合信息流、业务流、资金流乃至物流而成平台，由平台而成生态，与传统产业的不一样之处在于，擅于把前期积累的能力传导；二是算法的一致性，算法超乎合意，更加隐蔽、多样、高效，且可能向智能化方向演进；三是数据的资源性，过去数据之所以在金融机构不被重视，仅仅因为它是一个副产品，而如今数据由副产品转变为核心资源，但法律对此又存在疏漏、不完备之处；四是市场界定的模糊性，相关市场界定是反垄断的起点，但新旧经济市场交错且平台企业业务范围广阔。

要注意的是，即使现在反垄断已经“张牙舞爪”扑了过来，但还是存在一些瓶颈，包括具体如何界定垄断、反垄断措施是否有效、反垄断目标又如何界定，其实现在也都还没有确定。

很多人认为，反垄断跟业务实际有一丝丝的遥远，但其实也不尽然。当前，随着全球范围内左右政治力量对反垄断共同的关注，反垄断对我们生活的影响已越来越远，反垄断并不是遥远浮在天边的经济线，而是作为一个公法，已经逐渐在向私法靠近。例如，反不正当竞争法在欧盟大量使用，我国今年也发出了很多罚单，一旦监管机构援引反不正当竞争法、反垄断法对机构进行处罚，这种罚单绝对不是我们能够想象的。

目前，数字经济反垄断措施将极大地变更经济秩序，过去，企业不管是追求业务成长，还是追求自身的企业安全，总是想做一个自循环，围绕“自我”搭平台，建生态。而以后，在反垄断加强之下，可能形成一个新的商业策略，即企业更强调把自己的另一半留给自己的伙伴，这一策略可能更受青睐。

此外，要认识到，技术驱动及由此带来的商业模式革新，再与市场痛点相结合，很容易带来一个又一个颠覆式的业务、产品。理论上说，技术革新可能带来赛道的重整和逻辑的变化，任何企业都不可能高枕无忧。由此，企业乃至社会一直处于高度兴奋甚至紧张状态。

后续，数字经济平台如何持续发展？我认为，要回到做渠道、做技术的初心，回到服务实体经济的初心，拆除自我设限的“相关市场”壁垒，不仅与生态，更与全行业、全社会共享数据、算法等成果。真正将客户当用户，探索与客户共生共利的可持续商业模式。

首先，政府需要完善政策法规体系，还要探索适应量子计算产学研协同发展的新型研发机制；科技机构除了做好基础研究外，也要以“问题”为导向，注意与企业、市场的结合与资源互补；金融机构、科技企业来说，不仅要前瞻布局，更要深度参与。